

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将伊马替尼继续纳入我市“双通道” 药品管理的通知

各县区医疗保障局，各“双通道”定点医药机构：

为保障参保人员用药需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解决原国家谈判药品转乙类药品的用药可及性问题，根据《安徽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安徽省国家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目录（2021年版）〉的通知》（皖医保秘〔2021〕76号）精神，经研究，将原国家谈判药品转乙类药品的伊马替尼继续纳入我市“双通道”管理范围。请按照《关于建立完善我市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实施方案》（六医保秘〔2021〕93号）有关规定做好参保患者在2022年10月1日以后购药费用结算工作。

附件：2022年六安市新增“双通道”药品目录



附件:

2022年六安市新增“双通道”药品目录(第二批)

编号	药品名称	医保支付标准	备注			协议延续期
279	伊马替尼	*	限有慢性髓性白血病诊断并有费城染色体阳性的检验证据的患者: 有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诊断并有费城染色体阳性的检验证据的儿童患者; 难治的或复发的费城染色体阳性的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成人患者: 胃肠间质瘤患者。	住院 慢特 病门 诊	是	2022年10 月1日至 2022年12 月31日